

ZHONGGUO SIFA WENSHU ZHINAN

公检法  
律师必备  
工具书

主编 罗书平

法律文书自助丛书

# 中国司法文书

## 指南

(第二版)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ZHONGGUO SIFA WENSHU ZHINAN

公检法  
律师必备  
工具书

主编 罗书平

法律文书自助丛书

# 中国司法文书

## 指南

(第二版)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司法文书指南/罗书平主编.一北京: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2001.4 (2003.1重印)  
(法律文书自助丛书)  
ISBN 7-80078-529-7

I. 中… II. 罗… III. 法律文书—中国—指南  
IV. D926.13-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17996 号

**法律文书自助丛书**

---

**书名/中国司法文书指南(第二版)**

ZHONGGUO SIFA WENSHU ZHINAN

**作者/罗书平 主编**

---

**出版·发行/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玉林里 7 号(100054)**

**电话/63292534(发行部) 63056977(编辑部)**

**传真/63056975 63056983**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16 开 787 毫米×1092 毫米**

**印张/28.375 在 字数/635 千字**

**版本/2003 年 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印刷/霸州市福利胶印厂**

---

**书号/ISBN 7-80078-529-7/D·435**

**定价/50.00 元**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 中国司法文书指南

(第二版)

主 编 罗书平

撰稿人 (以章节先后为序)

罗书平	唐雪莲	董云川	吴永胜	许鹤岷	田 丰
张树壮	高宝华	李鹏飞	罗延中	雷秀华	徐 威
陈际伟	谭昌华	魏江涛	颜桂芝	白联洲	王雪梅
张天智	白宗钊	严崇伟	李 俊	侯国跃	王 颖
王启庭	许世举	袁庆祥	王 慎	陈代春	

# 提高司法文书质量 努力实现司法公正

## ——兼评“法官忠告”与“法官后语”

### (代序)

近年来,媒体上不断有人民法院进行裁判文书改革方面的报道。裁判文书是人民法院对审理终结的案件依照审理查明的事实和国家的法律作出裁判的书面文件,制作裁判文书是人民法院审判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裁判文书制作方式上的改革也是审判方式改革的重要内容。因此,对各地人民法院进行的裁判文书改革的举措,本无可非议,然而,从近期一些“改革举措”来看,总有一些忧虑,感到如果把“本该如此”的作法也称之为“改革”的话,恐怕有舍近求远、本末倒置的嫌疑。我们不妨看看近期见诸报端的两条“改革举措”:

——“为了帮助犯罪分子认清自己所犯罪行的严重性,在被判处刑罚以后更好地接受改造,避免以后重蹈覆辙,达到办案效果和法律效果的统一,河南省焦作市解放区法院致力于搞好刑事审判的延伸教育,近期,该法院刑事审判庭推出法官忠告措施”。据“法官忠告”措施要求,每位审判人员在制作判决书时,根据被告人的犯罪行为的不同性质,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制作一份“法官忠告”书,分析其犯罪行为对社会、对家庭、对本人的危害性,情理交融,然后将“法官忠告”书与判决书一起送达被告人,使被告人在看到判决书后再受到一次情理教育,从而帮助其认罪服法,吸取教训,树立重新做人的信心。

——当事人周某之夫与公婆产生矛盾,甚至到法院打官司。法官最后根据实际情况改判周再给付公婆一万元。主审法官发现,虽然本案在法律上已经审结,但却难以修复公婆与儿媳的亲

情创伤。为此，法院在判决书上附加了一段“后语”：“老年丧子，中年丧偶，少年丧父，实为人间悲剧。本案当事人所遭遇的处境令人同情，但为分割黄某的死亡补助金而引发纷争，使亲属间的感情受到伤害，甚感遗憾。吴某、黄某涉讼求自身权利，并以寄托对儿子黄某的思念，心情可以理解；但对同样遭受不幸的儿媳周某和孙子今后所面临的生活艰难则缺乏应有的同情与体谅。法律虽然可以公正地处理当事人之间的财产纠纷，但金钱毕竟无法替代感情。摒弃前嫌、真诚以待、尊老爱幼、相互帮助、重修亲情，是本案当事人乃至吴某、黄某的其他子女今后应深思的问题，也是需共同努力的目标”。据报道称，周某在看完判决书后十分感动，来到二审法院对法官的良苦用心表示理解和感谢并主动将判决确定其应给付吴某、黄某的钱款悉数交纳。对于上海二中院的这一改革举措，新闻媒体给予了高度评价，赞扬它是“贯彻江总书记以德治国思想的具体体现和对司法公正的有力诠释”、“希望各地人民法院都能向上海二中院那样，将依法审判与以德示人结合起来，更好地履行审判职能，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添砖加瓦”。

关于在裁判文书之后撰写“法官忠告”抑或“法官后语”的做法，笔者认为它虽然没有现成的法律依据，但也不违反现行的法律规定，按照“法无禁止性规定视为允许”的法律适用规则，作为一种制作裁判文书方法上的改革举措，在司法实践中予以试行，也并无不可。只是从前述“法官忠告”和“法官后语”的内容来看，似乎与“判决理由”并无本质的区别，或者说这些“后语”的内容本来就应该成为裁判文书“判决理由”的组成部分，有的实际上本可以成为人民法院在长期的审判实践中行之有效的在宣告判决前发表的“评议词”。

现在，从人民法院裁判文书的质量现状来看，普遍存在叙事不清，认证不力，说理不够，逻辑混乱，格式呆板，千篇一律的现象，正如，最高人民法院肖扬院长曾说的那样“现在的裁判文书千案一面，缺乏认证断理，看不出判决结果的形成过程，缺乏说服力，严重影响了司法公正的形象”。的确，据笔者观察，目前裁判文书存在的两大问题，一是在叙述事实部分不写证明“经审理查明的事实”的具体证据和证明过程，特别是在控辩双方对案件的基本事实和主要证据存在严重分歧的情况下，对事实的认定与否或者对证据的采信与否都不作任何解释，二是在“本院认为”部分不说理或者说理不充分，“判

“决理由”实际上是没有理由，对判决所适用的法律只是把它法律的条文堆积在判决中，不阐述为什么适用这些法条的道理。在这样的情况下，如果我们不能正视裁判文书质量亟待提高和改进的现实，裁判文书不能达到使当事人心服口服的效果，而寄希望于“法官后语”或者“法官忠告”中几句“借题发挥”的语言，事实上是难以起到许多报刊上高度赞扬的当事人当即“和好如初”甚至双双一起到人民法院表示衷心的感谢的作用的。要知道，在社会矛盾冲突发展到对簿公堂的程度，不切实际地提倡甚至追求表面上看起来很热闹实际上并不解决实际问题的作法，是没有多少意义的，也是缺乏生命力的。

此外，据笔者多年来从事审判工作和应用法学研究的实践，笔者发现，不少当事人在法官“做工作”或者“调解”时，对法官的批评、教育甚至忠告、警告，都不会过多计较，大都能够接受，可一旦发现法官将这些内容写进裁判文书甚至写进调解协议或者调解笔录中就很有意见甚至引起上诉或者申诉了。究其原因，并不是法官说得对写得不对，而是因为许多当事人特别看重裁判文书，总认为裁判文书是历史资料，会装进“个人档案”中，一旦被人发现或者“扩散”出去，岂不是“家丑外扬”。

因此，笔者认为，对目前有关“法官忠告”和“法官后语”的内容如不加以规范和严格审查，难以避免出现节外生枝等不良社会后果。如前述“后语”中所称“本案当事人所遭遇的处境令人同情，但为分割黄某的死亡补助金而引发纷争，使亲属间的感情受到伤害，甚感遗憾”的内容，万一当事人不能正确理解法官的良苦用心，非要法官解释清楚究竟是谁“引发”了纷争？谁使谁的感情“受到了伤害”？恐怕这是出乎法官的意料的。因此，笔者主张，现在的当务之急应当是把主要的精力用在阐述判决理由上，力求情、理、法的有机统一，在讲深、讲透上下功夫，而不要舍近求远在判决之后再添上一段可能引起非议的“后语”或“忠告”。

本书由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修订再版之际，写下以上文字，是为序。

罗书平

2002年11月30日于成都

# 目 录

提高司法文书质量 努力实现司法公正

(代序) ..... 罗书平(1)

## 第一编 绪论

第一章 司法文书概述 ..... (1)

    第一节 司法文书的概念 ..... (1)

    第二节 司法文书的特点 ..... (1)

    第三节 司法文书的性质 ..... (2)

    第四节 司法文书的作用 ..... (3)

第二章 司法文书的种类 ..... (4)

    第一节 公安机关的司法文书 ..... (4)

    第二节 检察机关的司法文书 ..... (4)

    第三节 审判机关的司法文书 ..... (4)

第三章 制作司法文书的基本要求 ..... (5)

    第一节 格式规范 ..... (5)

    第二节 主旨鲜明 ..... (6)

    第三节 叙事清楚 ..... (6)

    第四节 说理充分 ..... (6)

    第五节 文风朴实 ..... (6)

    第六节 用语准确 ..... (7)

第四章 司法文书的沿革 ..... (7)

## 第二编 公安机关司法文书

第一章 公安机关司法文书概述 ..... (9)

第一节 公安机关司法文书的概念	(9)
第二节 公安机关司法文书的分类	(13)
第三节 制作公安机关司法文书的基本要求	(16)
<b>第二章 立案、破案文书</b>	(20)
第一节 接受刑事案件登记表	(20)
第二节 刑事案件立案报告书	(22)
第三节 刑事案件破案报告表	(25)
<b>第三章 强制措施文书</b>	(27)
第一节 呈请拘留报告书	(28)
第二节 提请批准逮捕书	(31)
<b>第四章 延长羁押期限文书</b>	(34)
第一节 呈请延长拘留期限报告书	(34)
第二节 提请批准延长羁押期限意见书	(36)
第三节 呈请批准重新计算侦查羁押期限报告书	(38)
<b>第五章 侦查类文书</b>	(40)
第一节 起诉意见书	(41)
第二节 撤销案件通知书	(44)
第三节 补充侦查报告书	(47)
第四节 要求复议意见书	(50)
第五节 提请复核意见书	(52)

### **第三编 检察机关司法文书**

<b>第一章 检察机关司法文书概述</b>	(55)
第一节 检察机关司法文书的概念	(55)
第二节 检察机关司法文书的分类	(55)
第三节 制作检察机关司法文书的基本要求	(56)
<b>第二章 强制措施文书</b>	(57)
第一节 批准逮捕决定书	(57)
第二节 不批准逮捕决定书	(59)
第三节 逮捕决定书	(62)
第四节 应当逮捕犯罪嫌疑人意见书	(63)
<b>第三章 自侦案件司法文书</b>	(65)
第一节 审查结论报告(初查报告)	(65)

## 目 录

---

第二节 提请立案报告 .....	(66)
第三节 提请不予立案报告 .....	(68)
第四节 立案决定书 .....	(69)
第五节 侦查终结报告 .....	(70)
第六节 起诉意见书 .....	(71)
第七节 不起诉意见书 .....	(73)
第八节 提请中止侦查报告 .....	(75)
第九节 撤销案件决定书 .....	(75)
<b>第四章 审查起诉司法文书 .....</b>	<b>(76)</b>
第一节 起诉书 .....	(76)
第二节 不起诉决定书 .....	(79)
<b>第五章 支持公诉、抗诉司法文书 .....</b>	<b>(83)</b>
第一节 公诉意见书 .....	(83)
第二节 检察意见书 .....	(84)
第三节 刑事抗诉书 .....	(85)
第四节 撤回抗诉决定书 .....	(89)
第五节 提请抗诉报告书 .....	(89)
第六节 刑事抗诉案件审查报告 .....	(91)
第七节 上诉案件出庭检察人员意见书 .....	(93)
<b>第六章 刑事法律监督司法文书 .....</b>	<b>(95)</b>
第一节 说明不立案理由通知书 .....	(95)
第二节 通知立案书 .....	(97)
第三节 纠正违法通知书 .....	(97)
第四节 纠正不当减刑(假释)意见书 .....	(99)
第五节 纠正不当暂予监外执行意见书 .....	(101)
<b>第七章 民事(行政)法律监督司法文书 .....</b>	<b>(103)</b>
第一节 民事(行政)抗诉书 .....	(103)
第二节 提请抗诉报告书 .....	(106)
<b>第八章 检察机关刑事赔偿司法文书 .....</b>	<b>(106)</b>
第一节 刑事确认书 .....	(107)
第二节 刑事赔偿案件审查报告 .....	(108)
第三节 刑事赔偿决定书 .....	(110)
第四节 刑事赔偿案件复议报告 .....	(112)

第五节	刑事赔偿复议决定书	(114)
第九章	检察机关其他司法文书	(116)
第一节	停止执行死刑意见书	(116)
第二节	复核决定书	(116)
第三节	批准聘请律师通知书	(118)
第四节	批准会见在押犯罪嫌疑人决定书	(119)

## 第四编 审判机关司法文书——刑事裁判文书

第一章	刑事裁判文书概述	(121)
第二章	第一审刑事裁判文书	(122)
第一节	第一审刑事判决书(公诉案件适用普通程序)	(122)
第二节	第一审刑事附带民事判决书	(130)
第三节	第一审刑事附带民事调解书	(135)
第四节	第一审刑事判决书(简易程序)	(137)
第五节	第一审刑事判决书(自诉案件)	(139)
第六节	第一审刑事判决书(单位犯罪)	(142)
第七节	第一审刑事裁定书	(145)
第三章	第二审刑事裁判文书	(149)
第一节	第二审刑事判决书(二审改判)	(149)
第二节	第二审刑事附带民事判决书(二审改判)	(153)
第三节	第二审刑事裁定书(维持原判)	(155)
第四节	第二审刑事附带民事裁定书(维持原判)	(157)
第五节	第二审刑事裁定书(发回重审)	(158)
第六节	第二审刑事裁定书(维持、撤销、变更一审裁定)	(160)
第七节	第二审刑事裁定书(准许撤回上诉、抗诉)	(161)
第四章	复核程序刑事裁判文书	(163)
第一节	复核程序刑事裁判文书概述	(163)
第二节	在法定刑以下判处刑罚复核程序刑事裁定书	(164)
第三节	死刑复核程序刑事裁判文书	(167)
第五章	审判监督程序刑事裁判文书	(175)
第一节	审判监督程序刑事裁判文书概述	(175)
第二节	再审刑事判决书	(176)
第三节	再审刑事裁定书	(180)

## 目 录

### 第五编 审判机关司法文书——民事裁判文书

第一章 民事裁判文书概述	(183)
第一节 民事裁判文书的概念	(183)
第二节 民事裁判文书的分类	(184)
第三节 制作民事裁判文书的基本要求	(185)
第二章 第一审民事裁判文书	(185)
第一节 第一审民事判决书(普通程序)	(185)
第二节 第一审民事判决书(简易程序)	(194)
第三节 第一审民事调解书	(195)
第四节 特别程序的民事判决书	(198)
第五节 第一审民事裁定书	(203)
第三章 第二审民事裁判文书	(207)
第一节 第二审民事判决书	(207)
第二节 第二审民事裁定书	(215)
第三节 第二审民事调解书	(218)
第四章 审判监督程序民事裁判文书	(221)
第一节 再审民事判决书	(220)
第二节 再审民事裁定书	(226)
第三节 再审民事调解书	(228)
第五章 特别诉讼程序的民事裁定书	(231)
第一节 终结特别程序民事裁定书	(230)
第二节 督促程序民事裁定书	(231)
第三节 终结公示催告程序民事裁定书	(233)
第四节 企业法人破产还债程序的民事裁定书	(234)

### 第六编 审判机关司法文书——行政裁判文书

第一章 行政裁判文书概述	(236)
第一节 行政裁判文书的概念	(236)
第二节 行政裁判文书的分类	(237)
第三节 制作行政裁判文书的基本要求	(238)
第二章 第一审行政裁判文书	(240)
第一节 第一审行政判决书	(240)

---

第二节	第一审行政裁定书	(247)
<b>第三章</b>	<b>第二审行政裁判文书</b>	(250)
第一节	第二审行政判决书	(250)
第二节	第二审行政裁定书	(255)
<b>第四章</b>	<b>审判监督程序行政裁判文书</b>	(260)
第一节	再审行政判决书	(260)
第二节	再审行政裁定书	(264)
<b>第五章</b>	<b>行政赔偿裁判文书</b>	(267)
第一节	第一审行政赔偿裁判文书	(267)
第二节	第二审行政赔偿裁判文书	(272)
第三节	审判监督程序行政赔偿裁判文书	(276)

## **第七编 仲裁文书**

<b>第一章</b>	<b>仲裁文书概述</b>	(279)
第一节	仲裁文书的概念	(279)
第二节	仲裁文书的分类	(279)
第三节	制作仲裁文书的基本要求	(280)
<b>第二章</b>	<b>仲裁协议书</b>	(281)
<b>第三章</b>	<b>仲裁申请书与反请求申请书</b>	(285)
第一节	仲裁申请书	(285)
第二节	反请求申请书	(287)
<b>第四章</b>	<b>仲裁答辩书</b>	(288)
<b>第五章</b>	<b>仲裁保全措施申请书</b>	(290)
<b>第六章</b>	<b>仲裁决定书</b>	(293)
<b>第七章</b>	<b>仲裁裁决书</b>	(295)
<b>第八章</b>	<b>仲裁调解书</b>	(299)

## **第八编 狱政文书**

<b>第一章</b>	<b>狱政文书概述</b>	(302)
第一节	狱政文书的概念	(302)
第二节	狱政文书的分类	(303)
第三节	制作狱政文书的基本要求	(303)
<b>第二章</b>	<b>罪犯入监登记表</b>	(304)

## 目 录

第三章	罪犯奖惩审批表	(304)
第四章	狱内案件立案报告表	(306)
第五章	狱内案件结案报告表	(307)
第六章	罪犯脱逃报告表	(308)
第七章	提请减刑、假释意见书	(309)
第八章	监狱起诉意见书	(311)
第九章	对死缓罪犯提请执行死刑意见书	(313)
第十章	提请复查意见书	(314)
第十一章	罪犯评审鉴定表	(315)
第十二章	罪犯保外就医审批表	(317)
第十三章	罪犯出监鉴定表	(317)

## **第九编 律师实务文书**

第一章	律师实务文书概述	(320)
第一节	律师实务文书的概念	(320)
第二节	律师实务文书的作用	(321)
第三节	律师实务文书的分类	(322)
第四节	制作律师实务文书的基本要求	(323)
第二章	诉讼类文书	(324)
第一节	起诉状	(324)
第二节	答辩状	(328)
第三节	上诉状	(331)
第四节	申诉书	(333)
第五节	再审申请书	(335)
第六节	辩护词	(338)
第七节	代理词	(340)
第三章	律师非诉讼类文书	(342)
第一节	授权委托书	(342)
第二节	法律顾问合同	(344)
第三节	律师见证书	(346)
第四节	法律意见书	(348)
第五节	律师受权声明书	(350)
第六节	关于股票发行、上市和配股的法律意见书	(351)

---

第七节	律师函	(356)
第八节	法律建议书	(357)
第九节	资信调查报告书	(359)
第十节	其他非诉讼文书	(360)

## 第十编 公证实务文书

第一章	公证实书概述	(364)
第一节	公证实书的概念与特征	(364)
第二节	公证实书的种类	(364)
第三节	公证实书的效力	(366)
第二章	公证申请表	(369)
第一节	国内民事公证申请表	(370)
第二节	国内经济公证申请表	(371)
第三节	涉外民事公证申请表	(372)
第四节	涉外经济公证申请表	(373)
第五节	减免公证费申请表	(374)
第六节	公证复议、申诉书	(374)
第三章	公证程序文书	(376)
第一节	受理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376)
第二节	勘验笔录与调查笔录	(378)
第三节	公证程序中的决定书	(380)
第四章	公证书	(384)
第一节	公证书格式概述	(384)
第二节	定式公证书	(385)
第三节	要素式公证书	(386)

## 十一编 笔录类文书

第一章	笔录类文书概述	(405)
第二章	现场勘查笔录	(406)
第三章	侦查实验笔录	(410)
第四章	讯问笔录	(411)
第五章	询问笔录	(415)
第六章	调查笔录	(418)

## 目 录

---

第七章	搜查笔录	(420)
第八章	辨认笔录	(421)
第九章	法庭审理笔录	(423)
第十章	调解笔录	(427)
第十一章	合议庭评议笔录	(429)
第十二章	阅卷笔录	(431)
第十三章	执行死刑笔录	(433)
第十四章	执行死刑临场监督笔录	(434)
<u>后 记</u>		(435)

# 第一编 緒論

## 第一章 司法文书概述

### 第一节 司法文书的概念

司法文书有广义与狭义之分。狭义上的司法文书是指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和审判机关等司法机关在诉讼过程中根据有关实体法律和程序法律的规定，针对案件中的实体和程序问题制作的并具有一定法律效力或者法律意义的书面文件；广义上的司法文鼈除包括前述司法机关依法制作的书面文件外，还包括案件当事人及其他诉讼参与人在诉讼过程中制作的起诉状、答辩状、上诉状等文书，同时还包括仲裁机关、律师事务所、公证机关等在办理非诉讼案件过程中制作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

### 第二节 司法文书的特点

司法文书是一种公文，但又不是一般的公文。与其他文书相比，司法文书具有如下特点：

一是制作主体特定。无论是广义上的司法文书还是狭义上的司法文书，每一种司法文书的制作主体总是特定的，否则要么不符合法律的规定，要么就达不到制作文书的目的。例如，起诉书的制作主体就只能是检察机关，刑事自诉状的制作主体就只能是自诉人，答辩状的制作主体一定是被告人或者被上诉人，刑事判决书的制作主体就只能是人民法院。

二是制作依据特定。这里所指的依据主要是指诉讼法律依据。例如，对刑事、民事、行政案件的一审判决不服提出上诉的法律依据是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中有关第二审程序中当事人不服一审判决有权提起上诉的规定，因此，这些规定也就是上诉人制作上诉状的法律依据；人民法院对犯有盗窃罪的被告人作出定罪量刑的判决的法律依据是刑法第264条规定，该规定也是人民法院制作刑事判决书的法律依据。

三是适用范围特定。任何司法文书都有其特定的适用范围，这是司法文书不同于其他公务文书和报纸刊物的区别之一。人民法院裁判文书的适用范围只能是控辩双方和与案件有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进入强制执行程序的只能是人民法院发生法律效力的裁判文书和依法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等；人民检察院的抗诉书（无论是按照二审程序的抗诉还是按照审判监督程序的抗诉）只能针对人民法院的一审或者发生法律效力的